

证券代码：430457

证券简称：三网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82号智慧e谷A座6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许琮浩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3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将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针对该专户，公司将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 16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 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20 万元，为了顺利完成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发行认购合同》。该协议自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在本次发行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需要，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有关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2、准备、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文件和协议；

3、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审查相关事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政策规定及市场条件的变化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全权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以及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审批、备案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和锁定等相关事宜；

5、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6、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前提下，办理与实施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 12 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修订<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49.8425万元。	第六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09.8425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049.842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049.8425万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209.842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209.8425万股，其他种类股0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条（六）中约定，“公司发行股票以现金认购的，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为了进一步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 日